

云国资党建〔2018〕63号

云南省国资委党委关于印发《省属企业 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实施方案 （试行）》的通知

各省属企业党委：

现将《省属企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实施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云南省国资委党委

2018年6月1日

省属企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 实施方案（试行）

为贯彻落实中央实施党支部建设整体提升工程部署，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有序推进省属企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工作，不断提高企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整体水平，按照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农村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等 9 个标准的通知》（云组发〔2017〕14 号）和《关于印发〈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办法（试行）〉的通知》（云组发〔2018〕4 号）要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章为根本遵循，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根据省属企业不同领域、不同行业情况，推动党支部健全基本组织、建强基本队伍、开展基本活动、落实基本制度、强化基本保障，切实担负好党支部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职责，把党支部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

二、工作目标

按照省委、省委组织部的安排部署，针对省属企业不同领

域、不同行业、不同国有持股形态（包括国有独资、全资和国有资本绝对控股、相对控股、国有参股企业）、不同党建基础的党支部，围绕“一年典型引领作示范、两年全面规范强基础、三年巩固深化见成效”的思路，坚持抓两头带中间，扩大先进支部的增量，提升中间支部水平，整顿后进支部，按照 2018 年不少于 30%，2019 年不少于 50%，2020 年不少于 20%的比例进行达标创建，有条件的企业可结合实际提高前两年的创建比例。原则上先进党支部 2018 年全部达标；中间、后进党支部每年应占一定比例，力争用 3 年时间，全面提升各领域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三、创建范围

适用于省属企业各领域党支部（党总支），不具有预备党员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规范化达标创建。网上党支部、功能型党支部可结合实际开展规范化建设，但不列入规范化达标创建。

四、工作原则

（一）遵循党章，对标创建。遵照《中国共产党章程》第五章第 30 条至 34 条，对标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农村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等 9 个标准的通知》（云组发〔2017〕14 号）要求，细化规范化达标创建标准。

（二）分类指导，上下联动。省国资委党委负责国有企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的总体谋划，拟制《省属国有企业

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实施方案》，抓好调研、指导、督查和推荐、择优命名一批“规范化建设示范党支部”；省属企业党委履行主体责任，负责本企业的达标创建工作，压实层级责任，确保纵向到底、横向到边。

（三）解决问题，务求实效。企业基层党支部要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解决达标创建工作中的难点问题，对规范化建设的标准及要求严格执行，对操作或落地有困难的，要结合实际，对标准深入研究和细化，促进工作流程、制度和标准进一步完善，使达标创建工作务求实效。

（四）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始终把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工作与服务企业生产经营工作紧密结合，注重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因企制宜，突出体现企业特色和发展要求，充分展示本企业的特色和亮点。

（五）整体推进，全面达标。按照试点先行、以点带面、整体推进、全面提升的原则，制定工作方案、创建制度、任务清单，分解落实责任，全力凝聚各方力量，积极发动职工参与，确保3年时间全部达标创建。

五、创建内容

（一）基本组织建设标准化。以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为着力点，按照便于党员参加活动、党支部发挥作用的要求，在企业各个层面构建严密的党建网络。坚持应建尽建，把党组

织建到车间班组、经营网点、工程项目、服务窗口，特别是国有企业境外分支机构要因地制宜、灵活设置党的组织，确保企业发展到哪里、党的建设就跟进到哪里，实现党的组织覆盖，对暂不具备组建条件的，推进党的工作覆盖；强化党组织动态管理，优化和规范组织设置；建立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职工自治、民主协商、群团带动、社会参与机制；建立网上党支部，推广使用“云岭先锋”APP。实现党支部组织设置合理、组织关系清楚、组织体系健全、班子选优配强、换届按期正常、动态管理到位。

（二）基本队伍建设标准化。把最优秀的党员选拔到支部书记岗位，把书记岗位作为选拔企业领导人员的重要台阶。以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着力点，党员发展程序规范、标准严格，重视在生产经营一线和青年职工中发展党员，加强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努力把党员培养成为生产经营的能手、创新创业的模范、提高效益的标兵；党员教育培训经常、日常管理到位，加强劳务派遣制员工党员管理工作；组织关系隶属清楚、管理落细落小；党员积分制管理针对性和实效性强；党费收缴管理规范；困难党员激励关怀帮扶到位；流动党员教育管理服务有效加强；不合格党员处置稳妥审慎，防止党员失联机制健全完善；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经常运用第一种形态，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党员党性观念、党员意识和能

力素质不断增强，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三）基本活动建设标准化。把促进企业生产经营作为党建工作的基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围绕生产经营创新工作载体、搭建活动平台，努力做到“两手抓、两促进”，把党建工作成效转化为企业发展活力和竞争实力。以增强党支部的生机活力为着力点，每月确定一天作为“支部主题党日”，统筹安排党费收缴、“三会一课”、党员积分评定等活动，各项活动正常规范。围绕促进企业生产经营，深入开展“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党员先锋岗”等活动；围绕推动企业改革创新，开展岗位练兵、劳动竞赛、献计献策等活动，激励广大党员职工立足岗位作贡献。采取“支部主题党日+”形式，开展党性教育、业务培训、志愿服务、民情恳谈、走访慰问等活动，党支部基本活动每月有主题、季度有安排、年度有计划，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效果明显。

（四）基本制度建设标准化。以推动党支部工作规范化长效化为着力点，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到位，全面推行党员“政治生日”制度，健全落实民主议事、党务公开、联系群众等制度，重视发挥党支部的主体作用，建立支部工作经常性督查指导机制，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让支部成为团结职工群众的核心、教育党员的学校、攻坚克难的堡垒，做到基本制度健全完善，执行到位，

运行有效，党支部制度化水平有效提升。

（五）基本保障建设标准化。以有力保障党支部人、财、物为着力点，党务工作者队伍配齐配强、素质优良，专职党务工作者数量达到职工总数的 1%左右；党支部工作经费、党员教育培训经费和党务工作者待遇等落实到位、使用规范、管理严格，党建工作经费按照不低于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 1%左右的比例安排；活动阵地完善、设施齐全、功能完备，建管用效果并重；基础党务台账完备、资料齐全、管理规范，党支部运转有序。

六、方法步骤

（一）全面开展摸底调查。5 月 10 日前，各企业党委要对所属党支部进行一次系统排查摸底，对照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标准，全面掌握所属党支部基本组织、基本队伍、基本活动、基本制度、基本保障等情况，找准存在的问题。结合年初党组织分类定级和后期排查情况，对党支部进行分类排队，明确先进支部、中间支部、后进支部，建立规范化建设台账。按照不低于工作目标要求的各年度达标创建比例，研究确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摸底排查情况表（附件 1）、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明细表（附件 2），明确创建目标、细化创建任务、制定创建措施，于 5 月 30 日前将排查摸底情况报省国资委党建工作处。

（二）认真研究制定方案。各企业党委要对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工作逐级进行安排部署，结合本企业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具体工作方案，明确创建的目标、任务、措施、时限和责任，于5月30日前将本企业的具体工作方案报省国资委党建工作处。

（三）对照标准开展创建。重点针对各年度列入达标创建的党支部，认真对照执行《国有企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附件3），结合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全面开展达标创建，确保做到一项一项规范，逐项逐项达标，实行销号管理，同步建立完善并适时更新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台账，推动党支部补齐短板、晋位升级、分批达标。企业党委要注重整合各方面的力量和资源，帮助党支部解决规范化建设的实际困难和问题，为规范化建设创造有利条件。

（四）严格标准考核验收。按照分级负责原则，每年11月起，由党支部在自检自查的基础上开展达标申报，填报《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申报表》（附件4），按照党组织隶属关系逐级开展考核验收、审批、备案。在考核验收过程中，可结合实际，对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情况开展党员满意度测评。

（五）经验交流命名授牌。根据考核验收情况，由考核单位党委对规范化建设达标党支部进行公示，接受党员群众监督。

已达标，每年由考核单位或企业集团层面集中命名一批“规范化建设达标党支部”，集团党委组织部门备案。同时，按照分级管理的原则，采取逐级推荐的方式，由集团党委从“规范化建设党支部”中推荐，由省国资委党委和省委组织部集中命名一批“规范化建设示范党支部”。

七、工作保障措施

（一）认真落实领导联系制度。企业各级党委要结合各级党组织书记、班子成员履行年度抓基层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将领导班子成员挂钩联系点制度与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工作有机结合，努力确保至少有一名领导班子成员挂钩到当年列入达标创建的党支部，通过领导班子成员认真履行挂钩联系点工作职责，切实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帮助党支部解决规范化建设的实际困难和问题，指导推进联系点开展规范化达标创建。

（二）全面压实责任落实制度。企业党委履行主体责任，各级党组织要把党支部规范化达标创建工作纳入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和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达标创建工作推进结果要与党组织年度党建工作考核挂钩，与党组织书记的个人绩效考核挂钩；各级党组织配套落实人、财、物等基础要素保障，要加强统筹、整合力量、下沉资源，为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创造有利条件；要结合每年党组织增减情况，指导基层党组织合理确定达标比例，开展业务培训，加

强督促检查，确保达标创建取得实效；党支部负责人履行直接责任，对照创建标准，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具体措施，扎实推进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工作。

（三）建立完善达标销号制度。达标创建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对先进党支部坚持巩固提升；对中间党支部重点解决短板问题，促进达标；对后进党支部加大软弱涣散整顿力度，抓好晋位升级，推动达标。建立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销号台账，实行动态管理，达标一项销号一项、达标一个销号一个。

（四）严格执行督导检查制度。企业各级党委和党委工作（组织）部门要加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工作的定期督导检查，每年按照一定比例进行随机抽查，每三年开展一次全面复核检查。对已达标命名的“规范化建设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示范党支部”，工作滑坡、示范作用不好的，摘牌限期整改；对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工作停滞不前、与规范化建设标准存在明显差距的，加大约谈问责力度，督促抓好达标创建。

（五）定期开展分析研判制度。各企业要建立分析研判制度，把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与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推动改革攻坚、转型升级、跨越发展、党风廉政建设、提升组织力等结合起来，定期组织对党支部达标创建进行综合分析研判，避免与中心工作脱节，为创建而创建，防止出现材料达标、台账达标。

（六）建立健全激励约束制度。各企业可结合实际，采取以奖代补等方式，对规范化建设达标党支部进行奖励；对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工作成效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扬，并作为基层党组织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各级党组织严格执行《关于健全完善基层党建工作责任落实体系的意见》规定，对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工作不力的，加大约谈力度；对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弄虚作假的，严肃追责问责。凡党组织或班子成员存在违纪违法等情形的，实行一票否决，直接列入软弱涣散党组织进行整顿后，再开展达标创建。

（七）适时开展总结报告制度。各企业党委要根据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情况，加大总结力度，通过召开现场会、经验介绍、实地观摩等方式，研究解决党支部规范化达标创建中存在的问题，大力宣传达标创建的经验和做法，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工作推进情况实行季度逐级报告制度，各单位党委要结合逐级上报的达标创建工作推进完成情况，每季度末最后一个月 25 日前上报省国资委党建工作处。

联系人：张宏文，0871-63605049

附件：1.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摸排情况表

- 2.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明细表
- 3.国有企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
- 4.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申报表
- 5.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审批表
- 6.规范化建设示范党支部推荐表

附件 1

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摸底排查情况表

单位名称：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单位： 个

党支部类别	党组织总体情况				党组织分类定级情况			2018 年计划达标党组织情况					2019 年计划达标党组织情况		2020 年计划达标党组织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其中：				先进党组织	中间党组织	后进党组织	合计	其中：			所占比例(%)	总数	所占比例(%)	总数	所占比例(%)
	合计	党委	党总支	党支部					先进党组织	中间党组织	后进党组织					
国有企业																
总 数																

备注：1.各企业要把此项工作与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相关要求有机结合起来，开展分类定级。

2.党委是指不具备预备党员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

3.所占比例是指当年计划达标党组织合计数÷党组织总数。

4.各企业在填报相关数据时，要注意其中的逻辑关系（1=2+3+4=5+6+7=8+13+15，8=9+10+11）。

5.填报数据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附件 2

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明细表

填报单位：

XX 集团党委	二级公司 或单位规范 简称	党支部规范全称	支部类 别	党支部负责人 及联系电话	上级党组织 联系人及联 系电话	分类定级情 况（先进、中 间、后进）	计划达标时间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按 时间前后为序）	备注
例：昆钢控股 公司党委	动力能源分 公司党委	中国共产党昆钢动 力能源分公司热电 车间支部委员会	企业党 支部					

注：1.本表供基层党组织使用，集团党委工作部门汇总上报并留存备查。
2.填报数据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附件 3

国有企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

内容	项目	标 准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及中央、省委相关文件精神，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的适用范围是国有企业党支部（党总支），不具有预备党员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
基本 组 织 建 设 标 准 化	组织设置 合 理	1.组织设置：正式党员超过 3 人、不足 50 人的，设立党支部；正式党员不足 3 人的，可与邻近企业、车间、班组联合组建党支部，或挂靠主管部门组建党支部。党员超过 50 人、不足 100 人的，设立党的总支部委员会。党员超过 100 人的，根据工作需要，可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党员人数较多的党支部，根据党员数量、分布情况、工作需要，合理划分党小组，每个党小组不少于 3 名党员，其中至少要有 1 名正式党员。
		2.流动党员党支部：在流入党员较多的地方，建立流动党员党支部，将流动党员纳入管理；流入党员较少的，将流入党员纳入支部管理。
		3.网上党支部：推广运用“云岭先锋”客户端、微信公众号、微博，探索建立网上党支部，在线开展党组织活动。
	组织关系 清 楚	4.党组织关系隶属：党支部有明确的主管上级，原则上谁批准谁主管。
	组织体系 健 全	5.群团组织：领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建设，健全组织体系、完善工作机制，支持其按照各自章程开展工作。
	班子选优 配 强	6.班子职数：党支部委员会一般设委员 3 至 5 人；党员不足 7 人的党支部，不设支部委员会，设书记 1 人，必要时增设副书记 1 人。党总支部委员会一般设委员 5 至 7 人。党的基层委员会，一般设委员 5 至 9 人。
		7.书记选配：由政治强、懂经营、作风好、肯奉献的优秀党员担任书记。

基本 组 织 建 设 标 准 化		8.委员配置：合理配置书记、副书记、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纪律检查委员，党支部委员职数较多的，可根据工作需要配备青年委员、统战委员、保密委员、妇女委员；设支部委员会的党支部配备纪律检查委员；不设委员会的党支部，指定专人负责纪检工作。
	换届按期 正 常	9.班子任期：党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每届任期 3 至 5 年。
		10.按期换届：任期将满的党组织提前 4 个月书面报送换届请示；提前 6 个月以书面通知等形式，提前任期将满的所属党组织做好准备工作。委员出缺及时补充。
	动态管理 到 位	11.设置调整：企业并购重组、产业整合、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调整及新建经济组织时，坚持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党组织及工作机构同步设置、党组织负责人及党务工作人员同步配备、党的工作同步开展。根据企业生产经营需要，动态调整组织设置，重视在车间班组、经营网点、工程项目、服务窗口建立党组织，做到应建尽建，企业因执行阶段性任务而组建的临时机构、派出境外单位（项目）同步开展党支部的组建和撤销。
基本 队 伍 建 设 标 准 化	党员发展 管理规范	12.计划管理：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储备一定数量的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严格执行党员发展计划，重视在专业技术人员、生产经营能手、青年职工中发展党员；注重把生产经营骨干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生产经营骨干，把生产经营骨干中的党员培养成企业经营管理人员。
		13.发展程序：严格遵守发展党员 5 阶段 25 步骤要求，严格落实政审、推荐、公示、票决、责任追究等制度，发展党员标准严格、培养严格、程序严格。对入党积极分子推荐确定、培养教育，发展对象的确定、考察，预备党员的接收、教育、转正把关严格，资料健全完备，档案管理规范。
		14.工作监测：基层党支部每半年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 1 次考察。
	教育培训 经常正常	15.方式内容：以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提高素质为重点，采取“三会一课”、集中培训、学习考察等多种形式，围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章和党性党风党纪、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形势任务、业务技能等，适时开展党员教育培训。
		16.培训时间：发展对象接受不少于 3 天或 24 学时的培训，新党员入党一年之内接受集中学习累计时间不少于 8 学时；党员每年接受集中学习培训累计时间不少于 32 学时；党支部书记和班子成员每年接受学习培训累计时间不少于 56 学时。

基本队伍建设标准化	日常管理 落细落小	17.积分管理：党员积分管理制度健全，积分内容切合实际，能量化、可考核。按照党员每月申报、支委每月初评、党员大会每季度评定并公示、党支部年度计算积分的流程，评定积分并报上级党组织审核备案，作为民主评议党员时评定等次的重要依据。
		18.组织关系管理：党员基本信息、组织关系隶属、交纳党费、参加组织生活、外出流动登记等清楚、严格、规范。党组织关系转接有登记记录，每名转入党员均编入一个党支部，纳入基层党组织管理。党员职工离职或调离本单位时，教育督促党员及时转移组织关系，与党员所在单位保持联系，掌握党员的去向，建立登记台账，防止出现失联党员。
	日常管理 落细落小	19.党费缴纳管理：落实“党费日”制度，及时核定党员交纳党费具体数额，党员每月自觉按时足额缴纳党费，适时公布收缴情况。
		20.流动党员管理：每年审核1次流动党员活动证，每季度开展1次流入、流出党员情况排查，排查登记和信息台账健全完备、更新及时，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激励关怀 帮扶到位	21.人文关怀：适时了解掌握党员各方面情况，党支部书记每年与党员普遍谈心，沟通思想、疏导情绪、增进理解。
		22.走访慰问：党支部在元旦、春节、“七一”等重要节日，开展送温暖献爱心等活动，走访慰问党员。
		23.结对帮扶：建立困难党员动态管理台账，经常联系帮扶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和流动党员。
		24.表彰激励：实施开展表彰活动，表彰优秀共产党员。
基本活动建设标准化	支部活动 常态坚持	25.“支部主题党日”：按照“日子好记、活动方便、时间集中”的原则，每月确定一天作为“支部主题党日”，统筹安排党费收缴、“三会一课”、积分评定，开展党性教育、“四强四优”、业务培训、志愿服务、民情恳谈、走访慰问等活动，党支部基本活动每月有主题、季度有安排、年度有计划，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效果明显。
基本制度建设规范化	组织生活 制度健全	26.“三会一课”制度：落实“三会一课”“三定-报备-纪实”制度（定频次、定主题、定责任，计划报备，活动纪实）；采取党支部书记带头讲、普通党员轮流讲、邀请先进典型和党务专家专题讲等方式，落实党课制度。国有企业一级党组织领导班子特别是党组织书记每年为企业党员或所在党支部党员上党课不少于1次。
		27.组织生活会制度：每半年召开一次组织生活会。遇有重要情况或因工作需要，及时召开相关专题组织生活会。党员领导干部、党委（总支）班子成员执行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

基本制度建设规范化	组织生活制度健全	28.谈心谈话制度：支部书记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和党员、党员和党员开展经常性谈心谈话，坦诚相见，交流思想，交换意见。
		29.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党支部每年开展1次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督促党员对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对照入党誓词、联系个人实际进行党性分析，对党员进行民主评议，并结合党员积分情况确定评议等次。稳妥审慎处置不合格党员。
	民主议事制度健全	30.民主议事制度：健全党支部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坚持民主集中制。党员参与党内事务渠道畅通，民主权利有效落实。
	党务公开制度健全	31.公开内容：党支部决议决定及执行、思想建设、组织管理、党员发展、联系服务党员群众、党风廉政建设等事宜公开的情况纳入公开范围。
		32.公开程序：按照制定目录、实施公开、征集意见、资料归档的流程实施党务公开。
		33.公开方式：运用会议、文件、简报、公开栏、互联网等方式进行党委公开。
		34.公开时限：采取短期7天、中期1个月、长期1年相结合的办法，实行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
基本保障建设规范化	党务工作者配齐配强	35.人员保障：合理配置党务工作人员，专职党务工作人员数量达到职工总数的1%左右。建立党务工作人员和经营管理人员双向流动机制，落实同职级、同待遇政策。
	经费保障落实到位	36.工作经费：按照不低于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0.5%至2%比例安排党建工作经费，纳入企业管理费用，党支部工作有条件、办事有经费。
	活动阵地建管用并重	37.场所保障：有固定活动场所，以州市、县级党委或省属企业一级党组织为单位统一场所标识、制度。党支部标牌悬挂在醒目位置；室内上墙制度一般为组织机构、岗位职责、党内生活等基本制度。公开栏、宣传栏设置规范，内容符合规定，更新及时。配备“云岭先锋”党建书架，配套党报党刊并定期更新。
	基础台账完备规范	38.党务台账：按照《基层党组织基础党务台账清单》，建好基础台账，资料完备、管理规范；探索建立基层电子党务台账。

附件 4

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申报表

申报支部（盖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党组织名称				
所属企业				
党组织负责人			联系电话	
基本情况				
工作 措施 主要 成效	基本组织			
	基本队伍			

工作 措施 主要 成效	基本活动	
	基本制度	
	基本保障	
上一级党组织 考核验收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审批表

填报单位：

编号：

党组织名称			
所属企业			
党组织负责人		联系电话	
基本情况			
表彰情况			
规范化 建设达 标创建 情况			

填报单位党 委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 章) 年 月 日
集团党 委组织 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规范化建设示范党支部推荐表

填报单位： 编号：

党组织名称			
所属企业			
党组织负责人		联系电话	
基本情况			
表彰情况			
规范化 建设达 标创建 情况			

集团组织部 门或所在单 位党委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 章) 年 月 日
州市、省直 工（党）委 组织部门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省委组织 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格式：A4 纸张；word 文档。

2.字体：14 号仿宋，阿拉伯数字为 Times New Roman，填报内容较多的栏目，可视情况调整字号。

3.附表 4 用于党支部规范化达标申报、验收使用；附表 5 用于集团组织部门集中命名“规范化建设达标党支部”使用；附表 6 用于州市、省直工（党）委组织部门、省委组织部推荐命名“规范化建设示范党支部”使用。

抄送：省委组织部组织三处

云南省国资委党委办公室

2018 年 6 月 1 日印发

